重庆市南岸区归侨侨眷联合会2020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南岸区归侨侨眷联合会主要职责包括：南岸区归国华侨联合会是南岸区委、区政府领导下的联系广大归侨侨眷、海外侨胞的人民团体，主要职能是：根据《中华全国归国华侨联合会章程》，提出区侨联的工作任务、计划和发展规划。

一是切实承担引导全区广大归侨侨眷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任务，把全区广大归侨侨眷广泛地团结在党的周围。二是引导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积极参与和支持南岸区经济建设，积极配合政府吸引利用侨资侨智，做好海外引才工作，积极引荐海外高层次侨界人才。三是发挥侨联组织参政议政的重要作用，参与协商和推荐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中的归侨、侨眷代表和委员，为侨界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参加全区政治、经济和社会事务活动，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的职能做好服务工作。四是发挥侨联组织依法维护侨益的重要作用，重视保护归侨侨眷合法权益和海外侨胞的正当权益，推动《中华人民共和国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的贯彻落实，加强涉侨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加强困难归侨侨眷帮扶，切实维护海外侨胞来南岸区投资兴业的合法权益。五是协助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在国内兴办文教卫生和其他社会公益事业。六是密切与海外侨胞及社团的联系，促进乡谊亲情，鼓励他们同居住地人民和睦相处，为居住地的繁荣和发展作出贡献，为促进我国人民与各国人民的友好合作而努力。七是发挥侨联组织参与社会建设的重要作用，强化侨联在社会管理和服务中的职责，深入了解归侨侨眷工作生活状况，特别注意为特困归侨侨眷排忧解难，组织归侨侨眷参与社会治理，共同做好维护社会稳定工作，加强法制宣传，引导归侨侨眷学法遵法守法用法，通过合理渠道理性表达诉求，鼓励海外侨胞积极支持南岸区建设和社会发展。八是加强组织建设，指导和帮助各街镇侨联分会的工作。九是承担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有关工作。

**（二）机构设置。**南岸区归侨侨眷联合会编制人数2人，年末实有人数1人，退休人员1人。

**（三）单位构成。**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无纳入本部门2020年度决算编制的二级预算单位。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0年度收入总计101.51万元，支出总计101.51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1.98万元，增长70.52%，主要原因是香港、澳门同胞联络联谊经费拨款增加。

**2.收入情况。**2020年度收入合计101.5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1.98万元，增长70.52%，主要原因是香港、澳门同胞联络联谊经费拨款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1.51万元，占100.0%。

**3.支出情况。**2020年度支出合计101.5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1.98万元，增长70.52%，主要原因是香港、澳门同胞联络联谊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84.51万元，占83.25%；项目支出17万元，占16.75%。

**4.结转结余情况。**2020年度年末无结转和结余。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01.51万元。与2019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41.98万元，增长70.52%。主要原因是香港、澳门同胞联络联谊支出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1.5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1.98万元，增长70.52%。主要原因是香港、澳门同胞联络联谊拨款增加。较年初预算数减少3.31万元，下降3.16%。基本一致。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万元。

**2.支出情况。**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1.5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1.98万元，增长70.52%。主要原因是香港、澳门同胞联络联谊支出增加。较年初预算数减少3.31万元，下降3.16%。基本一致。

**3.结转结余情况。**2020年度年末无结转和结余。

**4.比较情况。**本部门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3.21万元，占91.82%，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3.6万元，下降3.71%，基本一致。

（2）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5.18万元，占5.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29万元，增长5.93%，基本一致。

（3）卫生健康支出1.7万元，占1.67%，与年初预算一致。

（4）住房保障支出1.42万元，占1.41%，与年初预算一致。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1.5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9.4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82万元，增长19.58%，主要原因是离退休费用增加。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等。公用经费55.0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0.36万元，增长274.37%，主要原因是香港、澳门同胞联络联谊支出增加。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1.92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4.08万元，下降 68%，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疫情影响，无因公出国费用，接待批次减少，厉行节约，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支出数增加0.44万元，增长29.73%，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较上年增加。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0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今年未安排人员出国出访。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4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因疫情今年未安排人员出国出访。与上年一致。

公务车购置费0万元。本单位2020年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与年初预算数一致，与上年支出数一致，无变动。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本单位无公务用车。与年初预算数一致，与上年支出数一致，无变动。

公务接待费1.92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国内其他省市侨联到我单位学习调研，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08万元，下降4%，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费用。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44万元，增长 29.73%，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较上年增多。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0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车保有量为0辆；国内公务接待20批次200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0批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2020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10元，车均购置费0万元，车均维护费0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2020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2.07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会议费、差旅费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增加57.36万元，增长389.94%，主要原因是香港、澳门同胞联络联谊支出增加。

其中：本年度会议费支出3.4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97万元，增长582.35%，主要原因是会议增多。本年度培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培训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2020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2020年度我单位未发生政府采购事项，无相关经费支出。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2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目标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2项，涉及资金17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0年我部2个项目均按照预算安排完成了绩效目标，最大限度地发挥了使用效果。

**（二）绩效自评结果**

**1.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0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侨联专项  活动 | | 项目编码 | 2020B103120021265 | | 自评总分 （分） | 100 | | | |
| 主管部门 | 区侨联 | | 财政处室 | 行财科 | | 项目 联系人 | 马红 | 联系电话 | 62988769 |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 全年（调整）预算数 | | 全年执行数 | | 执行率 （%） | 执行率 权重 | 执行率得分 （分） |
| 年度总金额 | 13 | | 13 | | 13 | | 100 | 10 | 10 |
| 其中：区级支出 | 13 | | 13 | | 13 | | 100 | 10 | 10 |
| 当年绩效目标 | 年初绩效目标 | | |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 | | |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
| 提高老归侨的获得感，幸福感，让归侨侨眷坚定“四个自信”，弘扬中华传统文化，维护归侨侨眷合法权益。 | | | 提高老归侨的获得感，幸福感，让归侨侨眷坚定“四个自信”，弘扬中华传统文化，维护归侨侨眷合法权益。 | | | | 提高老归侨的获得感，幸福感，让归侨侨眷坚定“四个自信”，弘扬中华传统文化，维护归侨侨眷合法权益。 | | |
| 绩效指标 | 指标名称 | 计量 单位 | 指标 性质 | 年初 指标值 | 调整 指标值 | 全年 完成值 | 得分系数 （%） | 指标权重 （分） | 指标得分 （分） | 是否核心 指标 |
| 慰问全区归侨侨眷 | 完成率 | = | 100% | 100% | 100% | 100 | 20 | 20 |  |
| 提高对侨工作质量 | 完成率 | = | 100% | 100% | 100% | 100 | 20 | 20 |  |
| 营造知侨、护侨、富侨的社会氛围 | 完成率 | = | 100% | 100% | 100% | 100 | 20 | 20 |  |
|  |  |  |  |  |  |  |  |  |  |
| 说明 |  | | | | | | | | | |

**2.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本部门无。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事业基金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023-62988769。